

宿迁电站增容优化工程项目工程例会

签发人：任磊

会议时间	2020 年 9月9日	会议地点	会议室
参加人员	任磊、刘超、王明官、赵成羽、董志普、余俊		
会议主题	第四次工程例会		
主持人	任磊	记录人	王明官
会议内容： 一、业主单位对项目各项工作提出要求 1、#79、#89 楼面防水上周四设计院已听取现场各方建议，完成设计方案修改并提供电子版至现场，原计划 8 日由施工单位提供防水施工方案目前仍未收到。为保障技改工期，请施工方务必于 9 月 10 日下班前提供#79、#89 楼面防水施工方案，报项目公司审核通过后尽快开展；若因费用或其它问题导致防水施工无法开展，请施工方以函件形式正式报送项目公司（9 月 10 日下班前）。 2、注意施工安全，现场防火和防暑问题要重视。上午工作时间为 6:00-10:30，下午的工作从 15:00 开始。 3、电缆预计在一周后可以进场，考虑到电缆堆放安全问题，施工单位可以稍微推迟电缆的进场时间，但不得耽误技改工期；电缆桥架尽快到场，择机安装。 4、58#楼的光伏板更换工作，按照原施工计划和施工图纸进行施工，暂时不考虑对雨棚周围有可能受到遮挡的组件进行改接线工作，后续施工如有空余时间，安排将有可能受到遮挡的组件接入一个回路。 5、对于#58 楼面光伏板组件更换，要求当日更换完的光伏板支路当日经现场实体验收合格后即进行并网发电。 6、为满足施工工期要求，将涉及到夜间施工，准备好夜间照明工作，保证夜间施工安全进行，注意临时用电安全措施到位。 7、做好现场成品保护工作，对没有更换的新组件做好防护工作，防止大风大雨天气破坏设备。 二、监理单位对项目各项工作提出要求 1、要求对 79#楼、89#楼屋面斜坡根据设计要求找平，再次确认水泥砂浆找平工作的工程量。 2、设计院在施工图上变更了防水施工要求，现要求设计院核算屋顶载荷，确定其承重能力，并出具相应设计变更说明。			
主送单位	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抄送单位	宿迁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发文单位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发文时间	2020/9/9

注：会议纪要由监理项目部起草，经总监理工程师签发后下发。



扫描全能王 创建